

#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履行各项职责。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维护股东和员工的利益、保证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为目标，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直接听取公司各项工作报告与财务报告，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财务部、内部审计部等进行沟通、查阅公司相关资料等方式，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也对公司研发项目、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关联方资金往来等，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进行了全面监督，持续提升监督效能，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健康发展。现将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 一、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3 年度，依据法律法规召开会议，充分研究与审议。监事会共召开了八次会议，所有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议案内容	召开方式
1	2023 年 3 月 17 日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现场表决方式，审议通过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关联租赁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度与创维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预计情况的议案》	
			《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2	2023 年 4 月 11 日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现场+通讯方式，审议通过
3	2023 年 4 月 20 日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通讯方式，审议通过
4	2023 年 4 月 21 日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通讯方式，审议通过
5	2023 年 8 月 21 日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议案》	通讯方式，审议通过
			《关于新增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	2023 年 9 月 26 日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通讯方式，审议通过
7	2023 年 10 月 26 日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通讯方式，审议通过
			《关于新增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8	2023 年 12 月 8 日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关于与创维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通讯方式，审议通过
			《关于 2024 年度与创维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预计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关联租赁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二、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监督情况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决策程序遵守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开程序、议事规则和决议程序合法有效，各项重要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年度内实施的全面要约收购，程序规范、披露及时、手续完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均能认

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相关决议，特别是公司能完全执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同步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相关工作细则，合法合规规范运作。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二）公司财务情况及定期报告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财务管理体系等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监督、检查和审核，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董事会，定期听取财务人员的专题汇报，关注客户信用评估、控制体系及应收账款资金回笼，以及核查关联方资金往来等方式，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状况良好，公司财务体系完善、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情况的核查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先后审议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管理严格遵循了相关规定，未发生擅自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挪用募集资金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等投资、或未按规定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 （五）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关联交易事项审议过程中，关联股东、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程序合法，依据充分；关联交易是在双方平等、公允的基础上协商确定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关联交易价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的利益，也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

度，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 （七）对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严格遵循法律法规、规章指引及监管的要求，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监事会对信息披露的情况未提出异议，无异议。

#### （八）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覆盖各管理层级和各业务领域的制度体系，体现了风险防范及责任追究要求。监事会审阅了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实际情况。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总体是规范、完整和有效的。

### 三、监事会2024年工作重点

2024年度，监事会全体成员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列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监督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结合修订后，2024年7月1日开始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监督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加强内幕信息登记管理，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同时，监事会通过会议和参加培训学习等形式，及时了解后续最新法规、政策和监管动态，进一步提升监事的履职能力，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